分类：A

永济市水利局文件

永政水字〔2026〕18号

关于市七届人大七次会议代表建议第25号的办理情况

薛天武、刘军代表：

您们好，我局在接到市七届人大七次会议代表建议第25号《关于将董村戒毒所自来水供应纳入永济市项目实施的建议》后，局领导高度重视，立即成立建议办理领导组，安排分管领导张贯中副局长和水利发展中心供排水岗位负责人与您们见面沟通，共同研究解决办法。

您们在建议中所提情况基本属实，其主要原因是董村戒毒所未接入我市集中供水。我局已将董村戒毒所连接风柏峪集中供水水源列入永济市农村集中供水管网改造提升工程。

目前，该工程已完工并通水运行，彻底解决了董村戒毒所的饮水安全问题。

感谢您们对水利工作的支持！

永济市水利局

2026年4月8日

承办单位：（盖章）　　承办科室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具体负责人：（签字）

代表意见：（签字）

镇（街道）人大意见：（签字盖章）